##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## 路燈認捐申請書

NO.:							填表日	期:	年	月	日
認捐人資料	單位			姓	名			電話	H: 0:		
	地址		縣(市)		鄉	村	巷	弄	號	樓	
認捐點	□不· □自·		地點: <sub>-</sub> - -								
認捐路燈數量	數量.			支(單	價每	年 500	元)				
認捐期間	自	年	月	日起	至	年	月	日止	(	_) 年	
合計金額	新台	幣	萬	仟	1	百	拾	元	整		
備註:  一、申請人依「臺東縣東河鄉公所路燈電費認捐要點」辦理。  二、認捐期間以一年以上三年以下為原則。  三、認捐者將費用繳交本所,由本所悉數繳庫並出具收據,供認捐者依所得稅 法相關規定列報費用或扣除額。  四、申請書表請寄(959)臺東縣東河鄉東河村11鄰311號 東河鄉公所 收 五、繳款方式:親自到所辦理、郵寄匯票或即期支票(註名受款人:東河鄉公所。											

秘書:

鄉長:

課長:

承辦人:

## 台東縣東河鄉路燈認捐要點

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09 日河鄉建字第 0940008288 號函

- 一、東河鄉公所(以下簡稱本所)為鼓勵地方人士參與地方建設認捐路燈電 費及部份維修費,讓鄉內路燈在夜間永續大放光明,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之受理單位為本所建設課。
- 三、凡公私機關、團體、公司、法人或地方熱心公益人士皆得以書面向本所申請認捐路燈。前項申請人應填具申請書,向本所提出申請,並於核准後三日內繳納認捐費用。
- 四、辦理認捐依每盞、每一路段或每一區域為之,由認捐者指定或不予指定。 
  五、認捐期間以一年以上,三年以下為原則,期滿得重新申請。
- 六、認捐費用每年每一盞路燈新台幣伍佰元整。
- 七、大宗認捐得以合約方式辦理。
- 八、認捐者將認捐費繳交後,由本所納入預算,並出具收據,供認捐者依所得稅法規定列舉扣除所得稅免稅捐,並由本所統一繳納電費及僱工報行養護工作。
- 九、本所得視情況,將認捐績優者予以公開表揚以資鼓勵。
- 十、本要點所定申請書格式,由本所建設課定之。
- 十一、本要點自奉鄉長核定後實施。
- 十二、修訂時亦同。

## 台東縣東河鄉路燈認捐要點(草案)

- 一、東河鄉公所(以下簡稱本所)為鼓勵地方人士參與地方建設 認捐路燈電費及部份維修費,讓鄉內路燈在夜間永續大放光 明,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之受理單位為本所建設課。
- 三、凡公私機關、團體、公司、法人或地方熱心公益人士皆得以 書面向本所申請認捐路燈。前項申請人應填具申請書,向本 所提出申請,並於核准後三日內繳納認捐費用。
- 四、辦理認捐依每盞、每一路段或每一區域為之,由認捐者指定或不予指定。
- 五、認捐期間以一年以上,三年以下為原則,期滿得重新申請。 六、認捐費用每年每一盞路燈新台幣伍佰元整。
- 七、大宗認捐得以合約方式辦理。
- 八、認捐者將認捐費繳交後,由本所納入預算,並出具收據,供 認捐者依所得稅法規定列舉扣除所得稅免稅捐,並由本所統 一繳納電費及僱工報行養護工作。
- 九、本所得視情況,將認捐績優者予以公開表揚以資鼓勵。
- 十、本要點所定申請書格式,由本所建設課定之。
- 十一、本要點自奉鄉長核定後實施。
- 十二、修訂時亦同。